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处〔2023〕39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二届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 研究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处（室）、中心（馆）：

为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思想的研究，指导、服务和促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推动新时代职业教育理论与实践创新，现根据中华职业教育社《关于组织开展第二届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中华职业教育社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开展“第二届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要求，聚焦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热点、难点和痛点问题开展研究，推动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不断丰富、发展中国特色职业教育思想宝库，以高水平智力贡献服务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助推教育强国建设。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守正创新。传承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基本理念、原则、方法等重要观点，遵循职业教育发展规律，结合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实践，推进研究创新、转化运用和理论提升，推动中国特色职业教育理论与实践创新。

（二）突出问题意识。把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与解决好当前职业教育发展、职业院校办学、教育教学实践过程中面临的现实问题相结合，将问题意识贯穿课题研究始终，强化课题研究的针对性与指导性。

（三）凸显时代意义。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新部署，契合当前职业教育教学新趋势，根据时代需求发掘历史观点、汲取历史智慧，不断丰富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的时代内涵和意蕴。

三、申报类别

课题分为重大、重点和一般三个类别，研究周期为2年。申报人须参考《第二届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指南》（见附件1）所列方向性条目，结合个人工作实践和研究方向，自行确定申报类别和课题名称。课题名称表述要科学严谨、简明规范，避免引起歧义或争议。

四、申报对象

面向我校全体专任教师及相关科研人员进行申报。课题负责人须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研究能力，能全程组织和指导课题实施，参与实质性研究工作。重大课题负责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重点课题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一般课题负责人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硕士学位，企业负责人担任课题负责人的，在保证质量前提下，可视情特殊处理。每个课题主持人只能由 1 人担任，且不能以成员身份参与本届规划课题其他项目申报。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本届规划课题：（1）第一届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获立项但仍未结项的课题负责人；（2）不得以已获立项或已结项的课题重复申报本项目。

五、课题评审

课题评审将遵循公平、公正、客观、规范的原则，由中华职业教育社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院秘书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发文予以立项。研究成果将作为参与黄炎培职业教育奖评选的依据之一。

六、其他事项

（一）中华职业教育社面向全国高等学校、职业院校、职业教育研究机构和各有关单位人员立项数量和资助经费为：重大课题拟立项 7 项左右，每项资助 3 万元；重点课题拟立项 45 项左右，每项资助 1 万元；一般课题只立项不资助。立项资助课题在按规定开题后拨款 50%，剩余 50%经费验收结题后划拨。

(二) 我校申报重大项目不超过 1 个，重点项目不超过 2 个，一般项目不超过 3 个，总数量不超过 6 个。

(三) 本次项目实行限额推荐申报，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审，择优遴选。

(四) 申报人应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如实填报材料。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举报查实，即取消申报、立项资格。

(五) 请课题负责人务必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 24:00 前将《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活页申报材料》（一式 2 份，附件 2）、《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申报书》（一式 2 份，附件 3）、《课题申报汇总表》（一式 1 份，附件 4）材料纸质版报送至教务处黄老师，同时以“学院+名字+黄炎培课题申报”命名将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dhjyjg14362@163.com。

(六) 工作过程中若有疑问，请联系教务处黄嘉瑜老师（电话：15875022028）。

特此通知。

- 附件：**
1. 第二届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指南
 2. 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活页
 3. 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究规划课题申报书
 4. 课题申报汇总表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教务处

2023 年 11 月 15 日